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 文件

院培〔2018〕20号

关于举办 2018 年下半年“十三五” 万名总师培训计划专题研究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直辖市建委、规划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城乡建设局，国资委管理的有关中央企业：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以下简称部干部学院）于 2016 年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为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主要面向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开展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培训，为专业技术人员拓展业务知识，提高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提供继续教育服务。

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培训规划（2017—2020 年）〉的通知》（建办人〔2017〕30 号）的部署，2017 年 6 月以来，部

干部学院实施了“十三五”万名总师培训计划，拟在四年内，对大型骨干施工企业、设计院、规划院的万余名总工程师、总建筑师、总规划师进行免费专题培训。截至2018年上半年，已举办总师培训班11期，培训各领域总师约1500名，取得显著的培训效果，受到广大企业和专业技术人员的好评。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部机关及直属单位培训计划的通知》（建办人〔2018〕12号），今年下半年将继续举办5期（每期5天）“十三五”万名总师培训计划专题研究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培训内容：党的十九大和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城市规划改革与“多规合一”，城市设计与城市“双修”，社区治理与共同缔造，老旧小区更新规划，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低碳生态规划理念与实践，基础设施规划与海绵城市建设，田园综合体与美丽乡村建设等。

培训对象：甲级城乡规划设计院、地级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总规划师。具备大学本科以上学历，从事城乡规划设计工作10年以上，取得注册规划师执业资格或具有高级规划师专业技术职称，工作业绩突出，现任甲级城乡规划设计院、地级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总规划师或主管技术工作副院长。

时间地点：总第13期 10月中旬 成都

特别提示：报名参加第 13 期的注册城乡规划师，首先要按通知要求向部干部学院报名确认资格，再登陆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官网（www.cacp.org.cn）报名确认，报名成功且参加培训结束方可计入本次培训学时。学时录入仅针对第 13 期班次，计 24 学时。

二、报名方式

（一）请各有关单位根据培训班次的时间安排和对象要求，推荐符合条件的学员，并填写“推荐学员信息表”（见附表）加盖本单位公章。

（二）请于 8 月 31 日前将“推荐学员信息表”（盖章扫描版和 WORD 版）并附职称证明（扫描版），统一发送至部干部学院指定电子信箱。

（三）部干部学院汇总学员名单后，确定符合条件的学员并另行发送**报到通知**。详细培训时间和地点请见报到通知。

（四）不符合条件的学员，可参加部干部学院组织的继续教育基地其他相关培训。

（五）部干部学院将会同有关行业协会对培训合格人员择优纳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十三五”万名总师人才库。

三、其他事项

（一）培训班**免收培训费**，由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专项经费予以补贴。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二)培训结束颁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结业证书。按照人社部相关规定,参加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培训学时,可作为专业技术人员考核评价、岗位聘用、职称评审和执业注册的重要依据。

(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部干部学院)

联系人:陆进业 王凤 张燕 王海婷

电话(传真):010-64955931,64928481

010-64922233 转 615

报名邮箱: mayors.cn@163.com 6069503@qq.com

网 址: <http://www.mayortraining.org>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南里2号院

邮 编:100029

附表:推荐学员信息表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
2018年7月19日

附表:

推荐学员信息表

单位名称	(单位盖章)						
单位资质							
学员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现任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类别				证书编号			
最终学历				学位/专业			
手机号				电子邮箱			
座机号				快递地址 (邮编)			
拟参加班次 及期次							
个人 工作 履历							
备注 (联系人)							

注: 1. 本表格电子版可从学院官网“培训信息”栏目下载, 网址 <http://www.mayortraining.org>。

2. 发送电子邮件时, 建议主题为: 总师报名-单位名称-学员姓名, 以便查询。

第 13 期“十三五”万名总师培训班教学计划

(甲级城乡规划设计院、地级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总规划师)

日期		授课安排		授课人及职务	
10月10日 (星期三)		报到日			
10月11日 (星期四)	上午	8:30-9:00	导学: 逢宗展全国市长研修学院副院长		
		9:00-9:30	开班式: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有关负责同志		
	9:30-12:00	专题讲座: 空间规划改革	李晓龙	宁夏回族自治区规划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下午	14:00-17:00	专题讲座: 乡村振兴——成都实践	张佳	成都市规划管理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晚上	19:00-21:00	分组讨论: 规划改革与规划师能力建设		
10月12日 (星期五)	上午	8:30-11:30	专题讲座: 社区治理与社区规划的实现	李郇	中山大学城市与区域规划系教授、博导
	下午	14:00-17:00	研讨与交流		
10月13日 (星期六)	上午	8:30-11:30	专题讲座: 城市更新规划	邓东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副总规划师, 城市更新研究所所长、教授级高级规划师
	下午	14:00-17:00	专题讲座: 智慧城市建设——新加坡实践	林光明	M&Y 新加坡城市发展顾问中心执行总监
10月14日 (星期日)	上午	8:30-11:30	专题讲座: 贯彻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 提升城市品质	潘安	广州市政府原副秘书长
	下午	13:30-16:30	专题讲座: 海绵城市管控机制与设计要求	任心欣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副总工程师
		16:30-17:00	结业式		

注: 日程安排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住房城乡建设部司函

建人教函[2018]25号

关于转发全国市长研修学院《关于举办 2018年下半年“十三五”万名总师培训计划 专题研究班的通知》的函

各省、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直辖市建委、规划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城乡建设局，有关社会团体：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是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批准的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根据我部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培训规划和2018年度培训计划，今年下半年，全国市长研修学院将举办5期“‘十三五’万名总师培训计划”专题研究班。主要面向大型施工企业和甲级设计院及规划院总工程师、总建筑师、总规划师开展知识更新培训，促进我部重点工作的落实和新政策、新技术、新标准的实施。培训由我部国家级继续教育基地专项经费支持，免收培训费。

现将全国市长研修学院印发的《关于举办2018年下半年“十三五”万名总师培训计划专题研究班的通知》（院培[2018]20号）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协助做好学员推荐选派工作。

住房城乡建设部人事司

2018年7月23日